

三好嘉言錄：養精蓄銳，可以充實自己；養深積厚，可以善利世人。

公 報 內 容

發文單位

活動組

一、時間更動：原定下週四(3/19)畢業紀念冊校稿更改為今日上午 11：20 分請國中部九年級及高中部(高職部)三年級各班畢業紀念冊編輯同學攜帶筆準時至演藝廳。

生輔組

- 3/10(二)、3/11(三)第一次留讀輔導，請服儀檢查尚未通過或尚未完成檢查的同學於每日 12：40 前至生輔組報到，請導師協助提醒，未到者依校規懲處。
- 108-2 學產基金申請書尚未繳回的同學請儘速連同相關資料送回生輔組。
- 請協助提醒告知學生請病假務必按照學校請假程序辦理並請學生拿(請假卡及附就醫證明)至生輔組辦理銷假(有發燒或感冒的學生請假銷假時要跟生輔組長報告)以利協助處理銷假事宜。
- 高中職三年級畢業班於 5/12(二)前未完成銷曠(42 節以下)銷過(三大過以下)者無法領取畢業證書(德行不合格)。
- 本學期三年級畢業班 1/2 節(事病曠，需重讀)，1/3 節數(事曠，成績 0 分)；一、二年級 1/2 節數(事病曠，需重讀)，1/3 節數(事曠，成績 0 分)。
煩請各位老師妥為關注學生之缺曠表現並與家長共同督促學生正常到校。
- 本週學生服務隊輪值為第三組，值勤班級為高二 1、高二 4、英二 1、廣二 1、高一 1、廣一 1、資一 1，請各位導師敦促隊員按時到勤。
- 請各位導師敦促隊員按時到勤，未到勤者將視狀況實施懲處。
- 轉知學生服務隊學生要支援協助早上進入校園防疫工作勤務，勤務日期及時間(3/9 一至 3/13 五)0650-0810 協助學生名單(如下)
提供給導師您知悉，如有異動會再通知您，感謝導師您。

1	高一 2	易宸緯	4	廣一 1	周欣怡	7	高二 3	華紫雲
2	高一 2	周致廷	5	商二 1	高豪佑			
3	高一 3	高銘駿	6	商二 1	吳小翎			

九、6. 109 年 1 月 1 日起請假卡上「年圓圈」部分勿劃記，上下方年度數字填寫正確即可。

十、臨時外出單改版暨使用流程修訂迄今少數問題提醒各導師：

- 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臨時外出單，請學生填寫完整後，導師要簽章並填日期時間，提醒學生至學務處找輔導教官及組長核章完成程序才至警衛室繳單外出並提醒注意安全。
- 第三聯導師聯無須學務人員核章，請各班導師直接取下留存，勿讓學生任意將第三聯直接交至警衛室存查而無學務人員審核。
- 一張外出單僅適用一人外出使用，避免學生任意自行添名外出而肇生意外。
- 外出單不足請導師直接向生輔組領取，勿請學生代領。

學務處

衛生組

序號	班 級	今日晨間打掃情況 109. 03. 10(二)		
1	國七 4	扣分	10 分	校門外落葉未掃乾淨。
2	高一 3	扣分	5 分	畚斗*1 在教務處走廊未收。
3	高一 4	扣分	10 分	創新 4F 女廁前飲水機地面油漆屑未掃。 女廁馬桶未刷。
4	英一 1	扣分	13 分	創新 3F 女廁飲水機後方有垃圾，水盤有飯粒。(靠操場側) 女廁飲水機左側有衛生紙(靠景文樓側)
5	商一 1	不扣分		謙敬 1F 電梯前有回收藍*2，請收起交到衛生組。
6	廣一 1	扣分	11 分	信實 201 側邊走廊積水未拖，沙子未掃。
7	資三 1	扣分	14 分	景德 4F 飲水機後方有衛生紙，401-403 走廊未掃乾淨。 404-405 走廊積水多未拖。

※班級後面有 ×× (外掃區：衛生股長)，(教室走廊：副衛生股長)，
中午 12：35 分到衛生組報到，實施愛校服務，遲到者加罰，未到者記警告一次。

※請以上班級改進，早上打掃時間 07：20，下午打掃時間 16：10，請按時打掃。

※3 月 10 日(星期二)晨間打掃完未簽到班級(扣分 3 分)：

(國七 5、國八 1、國八 3、國八 4、國九 4)、(資三 1)

※廢電池及光碟回收競賽訂於 3 月 16 日(一) - 3 月 31 日(二)實施。

- 獎勵：電池達 50 公斤的班級或光碟達 10 公斤以上即為優勝，全班學生敘獎：嘉獎乙次一小功乙次。
- 班級導師獎勵綠單。
- 於朝會時頒發獎狀鼓勵。

※廢電池及光碟回收競賽是全校性的活動，回收成果報環保局，請各班累積回收，避免班上回收掛零。

- 3/9 起晚輔開始，週一、二晚輔放學時間為 20：30，發車 20：40。
- 週三、四、五，放學時間為 17：10，發車 17：20。
- 段考時間配合放學時間加 10 分鐘後發車，則無晚輔車，請回到原各路線搭車。
- 深坑信義線週三、四，因全車國高中學生排晚輔導，故 17：20 不發車，調整 20：40 深坑信義大安(校內創新樓)發車。
- 南港汐止週一、二、五放學候車點改在木新路二段 122 號幼兒園(頂好)中巴士。
- 週三、四南港汐止放學車型由中巴士車型拆開兩時段九人座。
(1) 17：20 南港汐止九人座(校內創新樓)發車。
(2) 20：40 南港汐止九人座(校內創新樓)發車。

招生處

註冊組

- 一、凡是報名參加 109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之考生，均需自行設定一組密碼。
- 個人之密碼係為「報名狀態查詢」、「應屆畢業生查詢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含複查申請及查詢)」、「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查詢(含複查申請及查詢)」等系統，所需輸入之證號。
 - 經 109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錄取生、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錄取生於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前均需自行設定一組密碼。
 - 系統開放時間：109 年 3 月 5 日至 109 年 5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網址：<https://www6.cac.edu.tw/account/index.php>
- 二、109 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志願確認單，請同學及家長簽全名後，以班為單位於 109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16:20 前，繳回註冊組 謝謝。報名費用請於 109 年 3 月 13 日下午 16:20 前繳至總務處 謝謝。
- 三、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申請入學申請志願確認單，請同學及家長簽全名後，以班為單位於 109 年 3 月 13 日(星期五)16:20 前，繳回註冊組 謝謝。報名費用請於 109 年 3 月 16 日下午 16:20 前繳至總務處 謝謝。報名費用請於 107 年 3 月 14 日下午 16:20 前繳至總務處 謝謝。
- 四、本學期轉學生請盡快繳交轉學證書、高中職免學費補助款申請表及證件照光碟(請著運動服拍照)，以利製作數位學生證。
- 五、校外獎學金：
- 內政部移民署「108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計畫」，為提供全國清寒及優秀之新住民子女適當關懷扶助及獎勵，奠基國家人才培育為宗旨，報名自 109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至 109 年 3 月 27 日(星期四)止，請於線上完成申報手續(網址 <https://sp.immigration.gov.tw>)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0 日止。
(計有下列各項獎勵金：新住民子女特殊才能優秀學生獎勵金、新住民子女獎助學金、新住民子女總統 教育獎勵金獎、新住民證照獎勵金(限學生家長)【由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製發甲、乙、丙級證照】)。
 - 「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獎助學金」，該基金會致力推動兒童福利需求的滿足及權力的維護與保障，尤其扶助清寒弱勢及同濟家庭子女。為協助其專心向學，勤奮進取，特設立獎助學金，以建構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7 月 14 日止。
 - 財團法人山西籍學生 108 學年度助學金；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4 日止。
 - 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申請期限：109 年 3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勸世代』獎助學金」；請自行郵寄送該基金會，申請截止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2 日(日)止。
 -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助學金申請相關資訊。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4 日止。
 - 財團法人行天宮「急難濟助金」相關訊息。
 - 臺北市政府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學業助學金)。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0 日止。
 - 桃園市 109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3 月 17 日止。
 -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技藝職能獎學金」；本校截止收件日期為 109 年 12 月 22 日止。
- ※校外各項獎學金詳細內容請逕至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校外獎學金內查詢。

教務處

- 一、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職部晚輔課已開始，相關宣導事項如下：
- (一)請商一 1、英一 1、資二 1、商二 1、英二 1、廣二 1、室二 1、資三 1、資三 2、英三 1、英三 2、商三 1、專業 A 班(廣多三年級)、專業 B 班(室設三年級)以上各班副班長請將貴班(3 月 10 日晚輔學生名單)，並於今日 3/11(三)上午第一節下課前交回實習處范敏惠助教。
- (二)高職部晚輔課表及使用教室本已放在實習處櫃台前供師生查閱。
- 二、『高職部證照抵免學分申請於 3/2 (一)起至 3/20(五)止，宣導事項如下：
- 洽詢單位--實習處----廣設科、多媒科、商經科請找傅敏儀助教。資訊科、應英科請找范敏惠助教。
 - 請班上同學自行上網查詢清楚不及格科目，須重補修學分之抵免以必修科目為主，以班級為單位送實習處。
 - 每一項檢定證照僅可抵免乙次，可抵免學分請一年級詳見 [108 學年度學生手冊]內相關辦法所列可抵免科目並配合證照名稱相符。二年級詳見 [107 學年度學生手冊]內相關辦法所列可抵免科目並配合證照名稱相符。三年級詳見 [106 學年度學生手冊]內相關辦法所列可抵免科目並配合證照名稱相符。
- 三、『109 年即測即評技能檢定』宣導事項如下：

實習處

班級	(代號)職類(級別)	報名費	【即測即評】
			繳報名費截止日
廣一 1	(19103)印前製程-圖文組	1840 元	109/3/11(三)之前以班級為單位至總務處繳費
室二 1	版 PC(丙級)		

◎請廣一 1、室二 1 實習股長將貴班報名費第二聯實習處收執聯和(報名表、考生名單、特定對象補助申請書)請於 3/11(三)放學前交至實習處：范敏惠助教。